

新北市社團法人幸福天使促進協會 函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發文日期：110 年 02 月 18 日
發文字號：幸字 11002001

承辦人：潘順正
聯絡電話：02-2857-5430
電郵：afriend28575430@gmail.com

主旨：辦理 109 年下學期「幸福天使手札」國小高關懷學童獎勵補助金申請事宜

說明：

- 一、 辦理 109 年下學期「幸福天使手札」國小學童獎勵補助金申請辦法(詳如附件)。
- 二、 目的在關懷弱勢學童身心發展，藉由與學校輔導室合作，給予最適當之陪伴引導，協助其改善情緒發展/人際關係/生活常規/學習動機/生活自理等能力之提升。
- 三、 提供學童獎勵補助金，獎勵補助金補助對象以弱勢學童為優先。
- 四、 申請日期:每學期開學後 30 日內提出申請，審核通過後函知學校。
- 五、 獎勵補助金:上限 800 元，依單據實報實銷，完成期末結案事宜，給付款項 800 元整。
- 六、 獎勵補助名額:每學期 300 名。
- 七、 函請貴局協助周知所屬國民小學辦理 109 年下學期「幸福天使手札」國小學童獎勵補助金申請事宜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